

## 美西法轮功团体参加圣诞游行受欢迎

【明慧网】位于美国硅谷南边十五英里的传统小镇洛斯加托斯市（Los Gatos）十二月三日迎来了每年一度本地最盛大的“儿童圣诞游行”（Children's Christmas / Holidays Parade）活动。这个传统的活动今年已是第六十届了。法轮大法美西天国乐团首次参加儿童圣诞假日游行受到欢迎。

游行主办方的丹尼·斯克洛金司（Danny Scroggins）表示，他看到了法轮功天国乐团身穿蓝白相间的服装，非常喜欢他们的演奏。他说：“他们真的很棒，我非常喜欢。法轮功的真、善、忍原则非常美。◇



## 窗框与高楼

【明慧网】那天妹妹来我家，坐在沙发上跟我聊天。我边干活边听她说，她说说着就不说了，我一看她正望着小卧室的窗外，头还摆来摆去的，眼神由惊讶变成凝重。我问：“看到什么了？”她说：“那座楼怎么倾斜了？”

我顺着她的视线望去，原来她看到的是不远处那幢 20 多层的高楼。我乐了，她说：“你还乐，应该去告诉那楼里的人一声，要是楼倒了咋办？”我说：“我曾犯过跟你一样的错误，当时吓得我出了一身冷汗。后来拿铅坠一测，原来是我家的窗框斜了。唉，回迁楼的质量就这样。”

妹妹松了口气，继而我俩又说起参照物的话题。是啊，一个事物在人心目中的对与错、好与坏，不就是用自己认准的参照物做比较的

吗？

我因为修炼法轮功坚守做好人的原则，遭到了中共恶徒的多次迫害，亲人在精神上也都受到了严重的伤害。当得知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高价出售牟取暴利后，亲人都劝我：“要练就偷着炼吧，别到处去讲真相了。在劳教所差点被害死，不能丢了性命啊，还有孩子要照顾呢！”

我理解亲人的心情，告诉他们：“我知道我是身在坐牢，而你们是心在跟我一起坐牢。可中共用谎言欺骗了那么多人，在各种灾难中死去的都是被骗的。法轮功学员要不告诉百姓真相那还是好人吗？见死不救那是修炼人吗？师父叫我们出去讲真相是叫我们救人。放心吧，我会保护自己的。”

亲人一看我不是冲动而是理智的，就放心了。

尽管中共用谎言欺骗了十多亿中国人，但我的亲人一个也没上中共的当，因为他们看到我学法轮功后，对亲人们更好了，还主动把自己老家的房子给了小叔子一家。

俗话说：“近水楼台先得月”。一天我给学医的外甥看了《转法轮》（法轮大法的主要书籍）中的一句话，外甥乐了。那句话原文是：“医院能不能治病呢？当然能。医院治不了病，人们怎么会相信哪，怎么都上医院去治病呢。”可中共为了蒙骗民众，在各种诬陷宣传中就把师父这句话中的“当然能”给删掉了。

愿善良的中国民众都能了解法轮功真相，别犯用斜窗框去衡量高楼的错误，更别以中共为基准去衡量世间的一切。因为在中共那里，衡量人间一切的标准都是邪的。中共把正常的人都当作敌人。◇

# 构陷李红玉 天津公检法偷偷摸摸

【明慧网】天津市武清区梅厂镇法轮功学员李红玉九月二十四日下午因发放真相材料，被武清区梅厂镇派出所、武清区公安局国保大队绑架，后被非法抄家，他们没有得到他们想构陷的“证据”。

家属委托律师于十一月八日到武清看守所和李红玉见面。律师会见后本以为得一段时间后才能走法律程序，结果法院十一月二十九日在没有通知律师的情况下就偷偷摸摸的开庭了。

律师在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八点多钟到梅厂镇派出所询问具体办案人员案件情况被告知：案子已转移到武清区公安局刑警队，然后律师又去刑警队询问案件进展情况被告知：李红玉现在就去开庭。

律师马上赶往看守所去见李红玉，警察说：人已经去法院开庭了。律师又马上赶往武清区法院，到法院找了几个正在开庭的法庭，最后在在最西侧的一个角落里的小法庭，律师推开门要求法警（女）转告审判长：请求旁听。法警转身把门锁上了，再也没有回来。律师在门外一直等到开庭结束。

公检法相互串通“简化”了办案程序，办案不是依法、办案不主持正义、办案不按正规程序，突显他们对正义和善良的恐惧。

此前，天津市武清区法院于十月二十五日在没有通知律师和家属的情况下，偷偷对法轮功学员王书敏开庭。

武清区高村乡法轮功学员王书敏，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被当地派出所绑架、抄家。戴上手铐脚镣，关了二十四小时。家属拿一万元“取保候审”，同年六月二十七再一次在检察院取保。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武清法院对王书敏非法开庭。四月份又通知王书敏再次开庭，此次王书敏



没有去开庭被迫离家出走。十月二号高村派出所再次绑架王书敏，并非非法关押在武清看守所。

亲友请的律师给主管法官殷建打电话，法官一再推脱敷衍。律师只好预约去见当事人。可就在律师十月二十五号下午会见王书敏时才知道，武清法院在没通知律师、没通知家属的情况下已于二十五号上午匆忙非法开庭。律师和家属又到法院要求见一见主管法官，法官拒绝见律师态度还很蛮横。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天津武清区黄庄镇派出所警察和武清区公安刑警队以高志勇控告江泽民为由闯入高家。警察进门后，只让家属看了一眼工作证，便抢劫抄家。警察骗其妻给正在上班的高志勇打电话，说问两句话，高志勇回家后即被绑架。

家属为高志勇请了律师。

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月，律师两次去看看守所要求会见高志勇，但是看守所与驻所检察官沆瀣一气谎称“高志勇不愿接见”，采用欺骗手段阻止律师会见当事人。

为此，在法庭上，律师问高志勇：“你家属委托我作你的辩护人，我曾两次去看看守所约见你，看守所和驻所检察官都说你不配合，不见律师，你家里人非常担心你，你为什么不见律师？”高志勇回答：“我根本就不知道律师来约见我，没有人告诉我。”高志勇还说他被带上车时才被告知是去开庭。

律师与高志勇的当庭对话，戳

穿了看守所和驻所检察官信口雌黄的谎言。让人们看到了中共的公检法系统沆瀣一气，无视法律，知法犯法，欺压良善。

从以上三个案例明显看出武清公检法相关人员有意破坏法律实施，蓄意错判、强加罪名。

在为法轮功学员周向阳、李珊珊做无罪辩护时，余文生律师说，“以法律方式对信仰者进行打压、迫害是特定历史时期的产物，这一页不光彩的历史即将掀过，它违背天理、国法、公道、人心。在这一过程中无论以任何名义对善良的信仰者采取惩治都是违法犯罪行为，这些伤天害理的罪行，一定会受到追诉、严惩，接受历史的审判。”

为善而负责，为生命而负责。把枪口“抬高一厘米”是人类面对恶政时的抵抗与良知的自救，也是明哲保身的智慧宝典。作为一个被纳税人养活的公职人员，在现有的位置上，既可以积德，也可以造业。从道义上讲：匡扶正义、扬善惩恶，神会降福于人；从利益上讲：看清形势，为自己及家人选择美好的未来。

希望武清区公检法人员理智与良知并存，把枪口“抬高一厘米”，把握机缘，做出善良的抉择，千万别做江泽民的殉葬品。

迫害李红玉、王书敏、高志勇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

武清区公安局局长：李明；

政委：周海林；

监察室主任：刘亮

国保大队主要责任人：武文申、陈德军

武清区看守所所长：吴振和

武清区检察院检察长：郭庆；

主办人：李素敏

武清区法院院长：张林才；

主审庭长：毛兴东；

主审法官：殷建◇